

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

浦曹府〔2023〕168号

签发人：金利军

关于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 PDP0-0305 单元 H-2 街坊局部规划调整的请示

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曹路镇 PDP0-0305 单元 H-2 街坊位于曹路镇市级保障房基地北扩，东至凌空路、南至金海路、西至金钻路、北至曹路长浜。H-2 街坊毗邻 9 号线曹路站，区位条件突出。街坊西侧紧邻在建三甲医院，发展潜力大。现状周边静态交通组织较为混乱，同时由于上位控规编制时间较早，H-2-2 地块容积率较低，已不适应当前集约高效的发展要求。故拟针对街坊内紧邻地铁站点的 H-2-2、H-2-3、H-2-4 地块开展综合开发利用。

根据《曹路基地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》（浦府〔2009〕258 号），

H-2街坊内 H-2-2 地块为商业服务业用地(C2),用地面积为 10227 平方米,容积率 1.2,建筑高度 24 米。H-2-3 地块为轨道交通用地(S2),规划为公交始末站,用地面积 2743 平方米,容积率 0.1,建筑高度 12 米。H-2-4 地块为轨道交通用地(S2),用地面积 4195 平方米,容积率 0.1,建筑高度 12 米。

本次拟对 H-2-2、H-2-3、H-2-4 三地块进行合并,用地面积共计 17165 平方米,用地性质为商业服务业用地(C2),容积率 4.0,建筑高度 50 米。地块内设置 1 处交通首末站,不少于 300 辆 P+R 公共停车位。提请开展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 PDP0-0305 单元 H-2 街坊局部规划调整编制工作。

特此请示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人民政府

2023 年 12 月 26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